

氣體

快訊

第 4 期
2007年5月

編者的話



今期《氣體快訊》會專題探討有關村屋石油氣裝置的安全問題及其法例和技術要求；此外，有見炎夏將至，蚊草叢生，我們想藉此機會簡介石油氣捕蚊機的工作原理，以供業內人士參考。此外，本快訊會繼續提供相關氣體安全法律知識、簡訊和一些有趣的氣體統計資料。多謝大家！



村屋的石油氣裝置

氣體裝置，差不多是大部份家庭的必需品，與市民的生活可謂息息相關。而在一些沒有中央管道供應氣體的地方，如較為偏遠的村郊，瓶裝石油氣便擔當着重要的角色。從氣體安全角度，妥善儲存適量的石油氣瓶，是非常重要的。最近，氣體安全監督收到一些有關在村屋儲存石油氣或其他氣體裝置的違規舉報，雖然沒有造成意外，但值得業界關注。為了避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希望業界了解有關村屋的石油氣裝置及儲存應注意的事項。

石油氣瓶存放量及儲存

為了日常生活需要，一般使用石油氣的家庭都會儲存小量的石油氣，以備不時之需。石油氣的儲存受氣體安全條例監管。除非有氣體安全監督給予的特定許可，否則在任何時間都不可儲存標稱總容水量超過130升（約是標稱重量50公斤）的石油氣（包括空瓶）。氣體供應商或氣體分銷商亦不可供應超過上述標稱總容水量的石油氣（包括空瓶）給予未有特定許可的石油氣用戶。

在石油氣瓶的儲存方面，應將石油氣瓶垂直放置在空氣流通，遠離火源和容易到達的地方，不應隨意擺放和任由他人或小童觸及。如需要存放在屋外，儲存的地方應為私人物業，和得到擬儲存地方的擁有人同意。該處應有穩固的圍欄和簷篷保護，附近沒有林木和植物則更為理想。石油氣瓶不應靠近或與其他易燃物一起儲存，亦不可在地平面以下地方、排水溝附近或地庫內使用或存放。如環境許可，建議設置備有足夠通風設備的石油氣瓶儲存室，用作儲存石油氣瓶。有關石油氣瓶儲存室的構造，可參考《氣體應用守則之六》，文件可在機電工程署網頁 (<http://www.emsd.gov.hk>) 下載。



石油氣喉管裝置

在某些情況下，設置在屋外的石油氣瓶儲存室，和使用石油氣的獨立用戶單位，可能會有一段距離。例如用戶單位是在村屋的二樓或三樓，而石油氣瓶儲存室是在屋外地面。在這類情況下，應採用金屬接駁喉管將石油氣由地面的石油氣瓶儲存室傳送到二樓或三樓的用戶單位，而不可使用非金屬接駁喉管。根據氣體安全（裝置及使用）規例，裝置非金屬氣體喉管，不可超過2米長。

攜手努力，提高氣體安全水平

過往，有關村屋的石油氣裝置違規事件時有發生。幸好這些違規事件未有造成任何嚴重財物損毀或引致傷亡。但從氣體安全角度出發，適當儲存和使用石油氣及石油氣裝置，可以防止不必要的意外發生和減低財物損失的機會。故此，有效推動氣體安全，提高氣體安全意識，實有賴每位氣體同業的努力。

石油氣捕蚊機

炎炎夏日，正是蚊蟲孳生的季節。為防蚊患，不少學校、屋苑花園等地方會安裝石油氣捕蚊機。因此，氣體裝置技工需要了解石油氣捕蚊機的工作原理，監管法例和相關的安全措施，裝備自己，好為公眾提供優質的服務。

石油氣捕蚊機利用石油氣作誘蚊原材，利用催化作用氧化石油氣，模仿人類的呼吸，產生溫度和濕度均類似人體呼吸的二氧化碳，以吸引嗜血蚊蟲。每當蚊蟲被誘近至捕蚊機的時候，部份蚊蟲會被捕蚊機表面附有特殊氣味的貼紙黏著，而捕蚊機的真空器亦會將蚊蟲吸入蚊網，從而達到控制蚊患的目的。

石油氣捕蚊機是一件氣體用具，與之相連的氣體配件，如石油氣瓶、調壓器、接駁軟喉等，均受《氣體安全條例（第51章）》所監管。根據條例的規定，只有受僱於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及領有適當級別的註冊氣體裝置技工，才可安裝及檢修石油氣捕蚊機的各類氣體配件。

石油氣捕蚊機的操作壓力以低壓為佳（不超過7.5千帕卡）。使用石油氣捕蚊機前，需先檢查石油氣瓶、閥門及



調壓器。調壓器需穩固地接駁到石油氣瓶的閥門，確保氣瓶的各個接駁位均沒有漏氣，方可使用。另外，石油氣捕蚊機只可設置於室外使用，並須選擇戶外空氣流通的地方，以確保有足夠的空氣作催化作用；石油氣瓶附近不可有任何火種及雜物，亦應禁止吸煙。在不使用捕蚊機時，應拔掉調壓器，並將石油氣瓶收藏在通風良好的地方。捕蚊機機身上亦應設有中英對照的警告標示，提醒使用捕蚊機時的氣體安全要點。



另外，氣體供應商在供氣予石油氣捕蚊機前，有責任向用戶說明捕蚊機各項氣體安全要點，確保氣體安全。

相信各石油氣業界人士都知道，石油氣瓶車的設計須合乎安全要求，特別是氣體安全（氣體供應）規例內附表2及有關工作守則的要求，方會獲發許可證運載石油氣瓶。



近年我們留意到一些忽略氣體安全意識的人士，把石油氣瓶車載貨間的通風孔封著，影響載貨間內的通風。這項看似微不足道的改動，其實已大大增加運送石油氣瓶時的風險。另外，更可能因此違反氣體安全（氣體供應）規例附表2內第3(a)項的要求，未獲批准而為石油氣瓶車輛作實質改動，因而觸犯氣體安全（氣體供應）條例第35條的規定。

根據「檔案室」記錄，我們去年年初在某次巡查時，於人煙稠密的市區中心發現一輛石油氣瓶車通風孔被一些金屬板及紙皮封著。由於涉及車輛未獲氣體安全監督許可下作實質改動，涉案的人士及登記車主均被法庭裁定有罪。

石油氣瓶車輛的登記車主勿以為由其他人士封蓋通風孔便可逃避非法改動車輛的責任。根據法例，除了租用這些車輛的人士須付上法律責任外，登記車主亦須負責。因此，請各氣體分銷商及登記車主務必加強管理這些石油氣瓶車輛的日常運作，以免觸犯法例。

檔案室

違反《氣體安全條例》的人士一定會被檢控——這種見解並非完全正確，因為檢控所有違例人士不是最有效的監管方法，亦可能不合乎執法的基本原則。



法律知識

《氣體安全條例》第13條賦予氣體安全監督權力，可向違例人士發出「敦促改善通知書」，要求該人士於指定的期限內補救有關事情或為有關違反規定事件採取措施。有一點各位要留意：發出敦促改善通知書並不是因為氣體安全監督沒有足夠證據作檢控而「退而求其次」採取的行動。

任何人違反敦促改善通知書內列明的指令即屬犯法，一經裁定犯法，可處罰款\$25,000及監禁6個月，如屬持續的犯法行為，可加處按每天\$2,000計的罰款。

另外，氣體安全監督可按第13A條的規定，親自採取他認為為安全所需而合理地執行的措施，並向不遵從有關敦促改善通知書的人士追討採取措施所招致的費用。

至於收取敦促改善通知書的一方若對有關的指令感受委屈，可按第13A(4)條所列明的方法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

其實，只要各位遵守氣體安全條例及工作守則的要求，並時時注意氣體安全，便不需要擔心會收到敦促改善通知書或被檢控。

小心在內牆的氣體喉管

在屋苑及家居進行裝修，例如更換陳舊的牆內暗藏氣體喉管、水喉管、電線導管或消防裝置等，甚至一般的環境美化工程，都會實施鑽挖或貫穿牆壁的工序。由於不少氣體用戶喉管均埋藏於牆壁內，施工時偶一不慎便會因貫穿牆壁而破壞內牆喉管，導致氣體洩漏意外，威脅施工人員及公眾的安全。

氣體用戶喉是指供氣給某一特定客戶的氣體喉管，而部份可能藏於牆壁內。一般而言，業主有責任定期檢查及維修氣錶後的用戶喉；至於氣錶前的供氣分喉，則由氣體供應公司負責檢查。氣體供應商亦會每18個月為供氣分喉、用戶喉及氣體裝置作一次安全檢查。有關維修的要點，可參閱本署發行的《定期檢修氣體上給供氣分喉及用戶喉》小冊子。

用戶在進行裝修工程時，請緊記督促有關承辦商及工程人員採取合理的步驟，避免破壞牆內暗藏的氣體喉管。若有關裝修工程涉及氣體裝置，則請確認聘用的承辦商是一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否則便須另聘註冊承辦商進行相關的工程。

裝修承辦商須了解裝修單位範圍內的氣體裝置，特別是氣體緊急控制閥的位置，以便在緊急時立即截斷氣體供應。在進行鑽挖或貫穿樓板、天花板或牆壁的工序前，可向氣體供應公司查詢牆內喉管的路線記錄，從而確定牆內喉管的位置，以避免在牆內氣體喉管經過的地方進行鑽挖或鑽洞。在操作時亦必須小心從事，如有懷疑，須棄用電動工具，改用手工具。裝修承辦商亦可利用金屬探測器，在施工前探測牆內喉管的確實位置，減低破壞牆內喉管的機會。



■ 進行家居裝修時，小心破壞牆內暗藏的氣體喉管



■ 在施工前，利用金屬探測器探測牆內喉管的確實位置



■ 於緊急時，關閉氣體緊急控制閥以便立即截斷氣體供應

如果牆內氣體喉因意外受損而引致氣體洩漏，若情況許可，用戶應立即關掉氣錶前的緊急控制閥，截斷氣體供應。弄熄所有明火並盡量打開所有門窗，讓氣體消散。切勿使用電話或開關任何電掣。若漏氣情況嚴重，用戶應立即離開有關單位並通知鄰居疏散，但切勿按動任何門鈴。利用樓梯離開建築物，撥999通知消防處，等待緊急救援人員上門處理。

大家如需要有關氣體裝置的進一步資料，請聯絡相關氣體工程承辦商、致電政府熱線1823或瀏覽機電工程署網頁：<http://www.emsd.gov.hk>

「申請食肆牌照須知」講座



食物環境衛生署每隔兩個月會在不同地區的會堂舉辦綜合講座，目的是利用這個平台讓所有食肆牌照申請人了解各政府部門對「食肆牌照申請」的要求，而參加者也可以在最後的發問環節與講者直接溝通。機電工程署代表亦有參與此項活動，並藉此宣傳氣體安全訊息、講述有關法例及氣體裝置的技術要求等。講座內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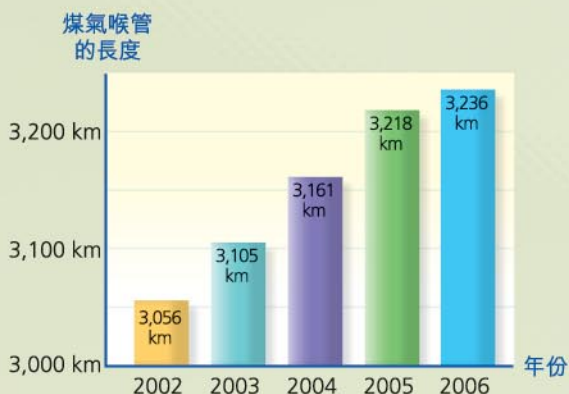
- 有關氣體安全條例、工作守則和安全指引
- 巡查食肆的氣體裝置及相關通風 / 排氣系統
- 聘用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
- 使用獲批准石油氣分銷商提供的服務
- 使用獲批准的氣體爐具

目標是希望食肆經營者能安全地使用氣體裝置，並且達至更大的能源效益和保持安全的工作環境，從而減少氣體意外的發生。



氣體統計

過去幾年，在香港鋪設的煤氣喉管長度都有穩定的增長，而以下是自2002年起有關增長的有趣小統計。



聯絡資料更新表

姓名：_____

註冊氣體技工編號：_____

所屬氣體承辦商：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 話你知

管理局計劃於2007年9月1日實施《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內的禁止規定，未經註冊的建造業工人不得在建造工地進行建造工作，而僱主亦不可聘用他們。如你已根據《氣體安全(氣體裝置技工及氣體工程承辦商註冊)規例》(第51章，附屬法例D)第7(1)(a)條註冊成為氣體裝置技工，請立即前往任何一個建造業工人註冊辦事處，申請成為氣體裝置技工工種的註冊熟練技工(工種編號：E375)。

已註冊為氣體裝置技工工種的註冊熟練技工，可於建造工地親自進行安裝、試動、保養及修理連接氣瓶或氣體供應點的氣體用具裝置、氣體配件、氣體供應控制器及主錶裝置。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2873 1911與註冊辦事處聯絡或瀏覽www.cwra.org.hk。



鳴謝

為了提高市民，特別是兒童，對機電和氣體安全，與及能源效益的認識，機電工程署過去和現在都選用一些受歡迎的漫畫人物加插於推廣安全的刊物中。最近，本署很榮幸獲得「曼迪傳播有限公司」同意「Sergeant Keroro」漫畫人物加入我們的大家庭，使本署得以使用「Sergeant Keroro」漫畫人物於各推廣安全的刊物中。我們在此謹表謝意。



氣體安全監督



機電工程署

香港九龍啟成街3號

電話：1823 (熱線) 傳真：2576 5945

網頁：www.emsd.gov.hk

電郵：info@emsd.gov.hk